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三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5310075	在云南省多个区域的城市污水管网建设项目中，因管网主材的管材产品质量差、管网施工不科学等原因，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低于50%的情况普遍存在，污水进厂浓度低的现象仍然突出。如：曲靖市麒麟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第二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沾益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	曲靖市	水	1.曲靖市15座污水处理厂配套主管网均采用水泥制管，符合建设标准。 2.麒麟区沿江南路围挡内堆放的无标识HDPE双壁波纹管是用于沿江南路售楼夜市处跨潇湘江人行桥立柱模板型形，不作为城市雨污水管道使用。在沿江南路施工的建设方为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项目为麒麟区新头路打通、潇湘江生态廊道和寥廓山森林步道及附属设施工程（一期）。 3.沾益区西平街道段堆放管村为云南方九有限公司实施西平街道雨污分流改造项目使用的DN400管材，符合城市雨污水管道使用标准（GB/T19472.1-2019）。破损管材为切割的余料，经查，未发现已敷设的管材存在开裂破损等质量问题。项目施工均按施工设计图组织实施，施工过程中严格监督，全面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4.按照要求，到2025年底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70%，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生化需氧量BOD ₅ 浓度高于100毫克/升的规模占比达到90%或较2022年提高5个百分点，污水收集效能明显提升。 5.经省住建厅认定，2023年曲靖市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为62.85%，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较2022年提升了20.91个百分点。全国城镇污水处理管理信息平台数据显示，2024年1—4月全市13座城市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厂进水BOD ₅ 浓度为105.7毫克/升，较2022年提升14.1个百分点，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稳步提升。	部分属实	加快推进曲靖市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提高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提升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	1.组织对市政管网设施功能现状、雨污衔接混接、破损漏损等城市排水管网进行排查整治。 2.持续实施《曲靖市城乡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2024年完成新建污水管网88公里、改造污水管网50公里、雨污分流管网改造40公里，2025年完成“十四五”新建污水管网395公里、改造污水管网132公里、改造雨污分流管网231公里任务，补齐城市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到2025年底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70%，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BOD ₅ 浓度达100毫克/升以上。	未办结	无
2	D3YN202405310037	曲靖市马龙区小海子村民委员会大海子村大海子砂场开采达20余年，磨砂粉尘大，造成林木大面积死亡；车辆昼夜运输且无抑尘措施，扬尘污染严重扰民；砂场道路占用农田引水沟渠，导致附近部分农田积水无法耕种。	马龙区	大气,生态	1.经查，该企业建有密闭堆料厂房、配置了路面洒水车、泡雾器及喷淋设施等降尘设施设备，有效降低扬尘但不能完全消除。 2.经查，矿区周边森林未发现大面积树木死亡情况，有零星树木死亡现状，死亡比例约为0.01%，属正常现象。 3.经查，该企业建有出厂车辆喷淋设施，所有运料车辆出厂前须经洒水喷淋覆盖后方可出厂，但由于企业洒水降尘频次不够，产生扬尘污染。 4.该企业运输道路全程约3800余米，为2003年与村集体协商一致后修建，占用的土地类型为零星耕地、地埋、原生产道路，占用农户的土地已协商补偿，未占用农田引水沟渠，未发现农田积水无法耕种情况。	部分属实	1.强化行业部门监管，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组织生产，提升企业环境保护意识。 2.定期养护运输道路，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扬尘对周边村庄的影响。	1.督促企业落实降尘措施，企业已增加了洒水降尘频次，泡雾器、喷淋设施等降尘设备正常运转，有效降低了粉尘。 2.企业严格落实出厂车辆洒水喷淋、覆盖措施，在出厂口增设运输车辆侧面淋湿设施，增加道路洒水降尘频次，严禁夜间运输。	已办结	无
3	X3YN202405310055	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黄家庄社区3组违规占用耕地红线建宅基地；违规出售耕地100余亩给曲靖麒麟区某旅游公司。	麒麟区	土壤	1.2011年，黄家庄社区三组按《黄家庄社区居委会新村规划设计方案》统建村民住房，规划建房276套，已建盖237套，2012年，全部分配到户。 2.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变更调查最新成果分析，建房用地已取得规划审批手续，不存在违规占用耕地红线建宅基地情况。 3.2007年，黄家庄社区三组老村被征收作为黄家庄旅游小镇项目用地，共征收土地163.87亩，补偿已全部兑付。该地块被曲靖飞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摘牌，已建成3个商住小区。	部分属实	督促村社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农村集体土地交易。	1.经核查，该土地征收、补偿、收储、供地等均无违法违规行为。 2.加强指导，督促村社在今后的土地征收工作中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和程序。	已办结	无
4	D3YN202405310034	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黄家庄社区东苑小区37-1号别墅养鸡六七只，鸡叫声扰民，鸡粪恶臭难闻；东苑小区北门前道路晴天安全较大，雨天泥浆满地，影响正常出行。	麒麟区	大气,噪音	1.经查，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黄家庄社区东苑小区37-1号别墅位于东苑小区西面，该户业主李某某在别墅墙脚搭建鸡舍，共养鸡7只，四周均为小区住户，存在鸡叫声及鸡粪臭味扰民情况。 2.东苑小区北门前道路是2018年修建潇湘江绿廊工程时，在小区北面修建的一条长约170米，宽约10米的临时性道路使用至今。经查，该道路路面为土路，晴天车辆通过会产生扬尘，雨天路面局部积水存在泥浆问题。	属实	1.消除养鸡造成的异味及噪声影响。 2.对道路进行铺垫，减小道路扬尘及积水问题，保障居民正常通行。 3.小区物管工作人员将每天对道路状况进行检查，发现路面破损及时填补。	1.2024年6月3日，该别墅业主李某某已将养的7只鸡搬离小区，并签订承诺书承诺以后不在小区内养鸡。 2.要求小区物业每天对小区环境卫生进行检查，发现私搭乱建行为及时制止。 3.建立小区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小区规范管理，干净整洁。 4.2024年6月3日，已对东苑小区北门前道路进行了铺垫，要求小区物业晴天及时洒水降尘，雨天通畅路面积水，确保路面干净整洁。 5.小区物管工作人员将每天对道路状况进行检查，发现路面破损及时填补。	已办结	无
5	X3YN202405310043	曲靖市沾益区花山水库至白浪线的应急供水工程途经花山工业园南盘江段（官天路和云维股份铁路专用线之间），严重侵占河道，影响防洪、农业灌溉及周边群众安全。花山街道大树屯社区、黑老湾社区无自来水，饮水困难。	沾益区	生态,水	1.经查，供水管道在南盘江（桩号总于0+757.8~0+938.10处）河道内建有竖向镇墩，用于支撑管道横跨南盘江，在总于0+779.10~0+938.10处建有尺寸为2.2×2.2米的混凝土包管，占据河道部分行洪断面，以上2处构筑物对河道行洪、过流及群众安全造成一定影响，但下游农业灌溉未受影响。 2.选堵社区黑老湾村民小组均接通了自来水管网，供水正常。花山街道大树屯社区有4户居民因自备井水能满足生活要求，自愿选择不接通自来水，其余居民都接通了自来水，供水正常。经查，受连年干旱影响，未接通自来水的居民中有1户自用井供水不足，现希望能接通自来水。	部分属实	1.对碍洪建筑物进行拆除，涉及河道进行整治，消除对河道行洪和过流的影响。 2.按照居民意愿接通自来水，确保饮水安全。	1.曲靖市发投集团及市、区水务局等有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制定了《云南省曲靖市中心城区供水保障提升引调调工程涉河建筑物整改方案》，拟于2024年6月30日前拆除跨河道的管道及镇墩，扩建建有混凝土包管段的河道。 2.对自用井供水不足的1户居民于2024年6月4日接通自来水，尚未接通自来水的另外3户居民承诺，有接通自来水需求时可以随时接通。	未办结	无
6	X3YN202405310029	曲靖市宣威市西宁街道花椒社区在无审批手续下私自毁林转卖建造坟墓；在大河边建造公厕，粪水直排入河；在花椒水库边、太阳山庄旁堆存上万方土土库盖无围挡，雨季雨水冲刷污染水库；小麦土沟大河被村民填平100米，汛期防洪安全隐患。	宣威市	生态,土壤	1.举报反应的建造坟墓为锦苑公墓。2021年3月18日宣威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宣威市西宁街道公益性公墓项目（包含锦苑公墓），2021年6月18日，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批准该项目占用宣威市西宁街道办事处境内集体林地1.3235公顷（其中锦苑公墓集体林地0.7781公顷），2021年9月27日，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采伐面积0.073公顷。经查，不存在西宁街道花椒社区在无审批手续下私自毁林转卖建造坟墓的情况。 2.经查，太阳村小桥边建有公厕1座，建有三格式化粪池，化粪池设有一个溢流口，存在污水溢出污染河水的风险。 3.经查，太阳山庄旁3户村民在其门前的自有洼地堆土，未采取遮盖、围挡等措施，且边坡上有少量生活垃圾，存在雨水冲刷流入污染水库风险。 4.2024年3月，当地村民沈某在小麦土沟大河旁承包土地15亩种植中药材，经查，沈某将原河沟填平100余米，并在原河沟处铺设直径1米的暗涵管道，在地表挖设多条排水渠用于排水，存在汛期防洪隐患。	基本属实	1.加强公厕管理，消除污染风险。 2.规范村民土地管理使用。 3.重视河道管理，保持河道畅通。	1.2024年6月1日，西宁街道已将该公厕溢流口封堵，并加强该公厕日常管理和维护，定期检查清理公厕化粪池污水，消除污染河道风险。 2.要求3户村民2024年6月30日前对土堆进行有效围挡，对边坡进行覆绿，对生活垃圾进行清理，防止随雨水流入水库。 3.要求当事人沈某2024年6月30日前将小麦土沟大河河沟恢复原貌。	未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3YN202405310028	曲靖市麒麟区文华街道学苑社区书香华庭小区5栋居民楼1、2层“云慈餐厅”油烟和噪音扰民；小区西南门外“十七度清吧”、小区5栋6楼之间“宇然台球棋牌厅”、6栋7楼之间“一杆台球俱乐部”噪音扰民。	麒麟区	大气,噪音	1.经查,云慈餐厅存在抽油烟机噪声、消费者用餐时的喧闹声扰民问题。该餐厅未安装油烟净化设备,有气味溢出,存在油烟扰民问题。 2.经查,十七度清吧在夜间营业时段存在噪声扰民问题。 3.宇然台球棋牌厅、一杆台球俱乐部在夜间营业时段存在搓麻将、消费者喧闹的噪声扰民问题。	属实	1.云慈餐厅立即采取措施消除油烟和噪声影响。 2.书香华庭物业服务处已向十七度清吧等3家经营者发放《关于减少噪音扰民的告知书》,要求在凌晨2时—上午8时不得营业,劝导消费者不大声喧哗,不影响周边居民。 3.加强联合检查巡查,不定期开展监督性监测工作,及时处理群众身边的大气、噪声等问题,保障居民正常的生活、学习和休息。	已办结	无	
8	X3YN202405310021	曲靖市马龙区永发街冲山孟某某侵占林地、耕地,非法挖采土方50530.1835立方,大面积破坏生态。	马龙区	生态	1.举报反应的取土点为曲靖市马龙区永发村历史遗留锌废渣堆置场场地理修复项目,孟某某为该项目施工单位的员工,主要承担修路及击土回填。 2.经查,该项目实施没有侵占林地,没有破坏山林生态环境;2020年5月至7月,在实施项目过程中,施工单位与保谷庄村民达成协议,为保谷庄村修建永发村街冲至保谷庄村级道路,修路过程中废弃的土方用于回填修复项目的场地,共回填土方46359.55m³,不存在非法取土,但对沿路1100m²耕地的耕作层造成破坏。	部分属实	1.加强日常监督,严厉打击非法侵占林地、耕地现象。 2.加大非法取土打击力度,防止对生态造成破坏。	2024年3月,马龙区自然资源局已督促施工单位对损坏的1100m²耕地耕作层覆土恢复。	已办结	无
9	X3YN202405310020	曲靖市经开区金域兰苑、万达、万乐城、外滩夜市等地的餐饮店铺,普遍存在私人面包车收运泔水用于养殖或炼油的情况,炼油废渣随意倾倒入沟渠中,污染环境。	曲靖经开区	土壤	1.举报反映的“金域兰苑、万达、万乐城、外滩夜市等地的餐饮店铺”位于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峰街道,产生泔水的餐饮店铺共计131家。 2.经查,餐饮店铺餐厨垃圾由曲靖景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收集处置。曲靖景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南广益饲料油脂有限公司采用三轮车或餐厨垃圾转运车收运泔水,曲靖市常丰明茂废弃油脂回收加工有限公司和顺喜废弃油回收服务部采用面包车收运泔水。 3.经查,西城街道马官桥社区东村居民小组有2户养殖户用曲靖经开区区内部分小餐馆泔水喂猪。 4.曲靖市常丰明茂废弃油脂回收加工有限公司回收泔水炼油,炼油废渣堆肥厂内使用,无倾倒入沟渠情况;曲靖景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顺喜废弃油回收服务部将分离出来的油外售;云南广益饲料油脂有限公司回收泔水加工饲料。经排查,区域内没有发现用泔水炼油和炼油废渣随意倾倒入沟渠中污染环境的情况。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严格按照餐厨垃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处置餐厨垃圾,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	1.曲靖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督促区内餐饮企业泔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建立处置台账。曲靖经开区综合执法局加强对餐厨垃圾收运单位监督管理,规范经营。 2.加强对养殖户的监督检查,对存在问题的2家养殖户进行宣传教育,禁止使用未经高温处理的泔水养猪。 3.2024年5月24日,沾益区综合执法局对曲靖市常丰明茂废弃油脂回收加工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立即整改,停止收集、运输、处置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的行为。该企业已于2024年5月3日自行停止生产,2024年5月29日自愿向有关部门申请注销排污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照。	未办结	无
10	X3YN202405310008	曲靖市陆良县马街镇街道堡热水龙源处后面的洗煤厂、堆料场和红砖厂噪声污染严重,扬尘满天,影响居民生活。近期在进驻的洗铁矿企业对附近的4A景区陆良彩色沙林造成严重破坏。	陆良县	噪音,大气	1.举报反应的地点为马街镇街官堡村委会,共有2家洗煤厂、1家砂石料堆场、3家砖厂、1家近期正在进驻的洗铁矿企业,其中有4家企业无合法土地审批手续。 2.经查,2家洗煤厂噪声污染源为机械设备、装载机、汽车运输噪声;1家砂石料堆场噪声污染源为装载机、汽车运输噪声;3家砖厂噪声污染源为厂内机械设备、冷却塔、装载机、汽车运输噪声。2024年6月1日,对该片区厂家4个点位进行了噪声监测,陆良县松威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东边厂区界同噪声超标。 3.经查,2家洗煤厂未安装喷淋降尘装置,约有500吨原煤露天堆放,覆盖不完全,运输车辆进出场扬尘执行不到位,运输过程中有少量煤炭洒落。1家砂石料堆场装卸时采用人工喷水降尘,降尘效果不佳,运输车辆封闭不严。3家砖厂有2.5万吨原料露天堆放,覆盖不完全,厂区道路未全部硬化,运输车辆封闭不严,进出厂伴有扬尘。2024年6月1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陆良分局对厂界3个点位开展了监测,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超标。 4.近期正在进驻的洗铁矿企业为曲靖镇商商贸有限公司。2024年5月27日,该公司运输生产设备及原料入场;5月29日,马街镇人民政府巡查发现并及时叫停,未开展任何生产活动;6月3日,该企业设备和堆放的原材料已搬离场地。经套合国土空间“三调”数据,该企业距离4A景区陆良彩色沙林1.9千米,未对景区造成破坏。	基本属实	1.减少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 2.有效降低砖厂、洗煤厂、砂石料堆场扬尘污染。 3.严禁不符合标准的企业违规建设。	1.督促企业加强运输车辆管理,2024年7月3日前完成进出厂道路和居民区沿线限速及禁止鸣笛标识标牌,在道路及厂区空地种植不低于1米的树木,周围增设隔音板,有效减少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 2.2024年7月3日前,完成露天堆放原材料覆盖,增加喷淋降尘频次,完善材料转运、生产流程过程的喷淋降尘设施;物料运输采用密闭车厢或者覆盖,严格执行车辆清洗,防止扬尘污染;对厂区运输道路实施硬化,在道路及厂区空地增绿补绿,常态化开展厂区内外清扫保洁,有效减少扬尘对居民生活影响。 3.2024年6月2日,陆良县自然资源局对云南大圆矿业有限公司、陆良县马街镇顺心页岩砖厂、陆良县松威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马街镇恒云页岩砖厂等4家企业违法占地行为立案查处。	未办结	无
11	D3YN202405310016	曲靖市宣威市虹桥街道月牙居委会1组、3组的生活污水排放到玫瑰花田旁的道路,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恶臭扰民。	宣威市	水	1.经查,虹桥街道月牙居委会1组、3组生活污水管网已全部接入月牙湖污水主管网,汇入宣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未发现生活污水直排道路现象。 2.现场核查发现,月牙居委会3组陶某家中养牛,养殖污水少量直流至房后硬化路面,周边无地下水取水点,虽未造成污染土壤和地下水风险,但产生的恶臭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部分属实	规范群众养殖行为,保持环境干净整洁。	1.2024年6月30日前将养殖污水接入家中沼气池进行资源化利用,避免养殖污水直流污染周边环境。 2.全面清理打扫养殖区域以及住房周边环境,避免影响周边居民。 3.2024年6月1日,宣威市虹桥街道召开群众座谈会,将相关处理情况对周边居民作了解释说明,并持续跟踪督办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12	D3YN202405310004	曲靖市陆良县新华书香幼儿园7点半至8点10分广播噪声扰民。	陆良县	噪音	1.经查,陆良新华书香幼儿园旁有一户零散住户紧邻幼儿园,直线距离不足20米;周边共有5个小区,最近的小区距幼儿园直线距离100米左右。 2.该幼儿园有一套校园系统广播音响,工作日7:40—8:30播放幼儿园入园及早操音乐,噪声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3.经监测,该幼儿园边界及距离最近住户程某某家大门内噪声≤58分贝,未超标,该幼儿园正前方紧邻滇中环线高速公路,西南方紧邻建筑工地,道路交通噪声及建筑施工噪声对该区域也存在一定的影响。	属实	规范管理校园广播,控制播放音量。	1.陆良县教体局督促陆良书香幼儿园加强校园广播规范管理,在播放幼儿园入园音乐、早操音乐等,尽可能调低音量,减小对周边住户的影响。 2.开展大型活动时,活动场地尽量远离居民区。 3.督促建筑工地严格按照规定施工时间作业,施工过程中控制音量。 4.加强幼儿园周边道路交通管制,减少噪声。	已办结	无
13	D3YN202405310003	曲靖市宣威市倘甸镇旧堡村委会湾子村小学(西崇小学)旁河流下游约590米、670米、750米,分别有3处存在白色垃圾。	宣威市	水	1.经查,宣威市倘甸镇旧堡村委会湾子村小学(西崇小学)旁河流下游约590米、670米、750米,分别有3处存在白色垃圾。 2.经查,宣威市倘甸镇旧堡村委会湾子村哨坡至湾子村河道路未硬化,该路段全长0.87公里,已列入30户以上较大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库,待下达计划后建设。	属实	1.及时清理河道垃圾,保持河道干净整洁。 2.尽快完成道路硬化。	1.2024年6月2日,已完成旧堡河道内3处白色垃圾清理;同时,将严格落实河长制,加强日常巡查,确保河流长治久清。 2.宣威市交通运输局已将宣威市倘甸镇旧堡村委会湾子村哨坡至湾子村河道路共计0.87公里列入2024年倘甸镇通自然村道路硬化计划内,近期倘甸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硬化。	未办结	无
14	D3YN202405310002	曲靖市麒麟区沪昆高铁与三元路交叉口孟家屯自建安置房周围堆有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环境脏乱差。	麒麟区	土壤	经查,孟家屯自建安置房周围存在少量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混堆,环境脏乱差的问题。	属实	清运处置该点位上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并做好整改后的巡查监管工作。	1.对举报地点堆存的垃圾进行分拣,0.02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至晏官屯垃圾中转站;6立方米建筑垃圾清理转运至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垃圾调配场。 2.加大监管力度,杜绝出现乱堆乱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情况。 3.曲靖经开区综合执法局做好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排查整治工作,发现类似问题立即督促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